

证券代码：870299

证券简称：灿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5-040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59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49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8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0,857.26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6,545.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6,251.64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1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3	制造业	金属制品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6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151.63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89.1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暂时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近三年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 1 例，目前该诉讼还在审理中。

3. 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3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娄新洁

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天臣医疗（688013）、中熔电气(301031)、健友股份(603707)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鹏卓

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天臣医疗（688013）、苏州规划(301505)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铭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德科立(688205)、亚太科技(002540)、派克新材(605123)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姜铭	2025 年 3 月 7 日	纪律处分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宏工具系统（无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项目专业职责履行不到位

3. 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5 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4 万元。

上期 2024 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4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审计独立性准则，客观、公正地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发表了审计意见，同意继续聘任其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